

# 名軒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人權政策

108年04月18日

### 第一條 訂立目的

名軒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認同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國際勞動組織公約》等相關人權規範，特制定本政策，確保不侵犯或違反人權之行為，使公司內、外部成員均能獲得尊重與公平對待。

### 第二條 尊重職場人權

本公司致力於營造一個多元、開放、平等且免於騷擾的工作環境，絕不允許任何違反人權之行為，如雇用童工、強迫勞動等，亦絕對禁止因個人性別、性傾向、種族、階級、年齡、婚姻、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容貌、五官、身心障礙為由，而為差別待遇或任何形式之歧視。

### 第三條 健康安全職場

本公司致力於建構健康、安全與舒適之職場環境，持續改善工作環境的安全與衛生，致力降低職業災害風險，保障員工健康安全。

### 第四條 多元溝通管道

本公司為提供員工暢通的申訴管道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確保雙方權益，讓員工有獲得資訊及表達意見之權利免受侵害。

### 第五條 落實資訊安全

為落實保障人權隱私，本公司建置完善且嚴格之個人資料與資訊安全控管機制及防護措施，確保資料安全。

### 第六條 施行及修正

本政策經董事長核定後公告施行，修正時亦同。